

收文97年11月8日第97341號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
北路2段83號9樓

承辦人：許根魁

電話：85902821

電子信箱：root@mail.cla.gov.
tw

406

台中市北屯區興安路一段92號

受文者：台灣總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勞資1字第09700318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貴會建請本會研議輔導外勞悉數依法加入職業工會乙案，本會已錄案研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會97年11月11日台總雅字第97210號函。

正本：台灣總工會

副本：本會勞資關係處(一科)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